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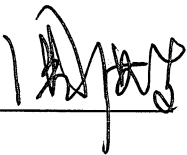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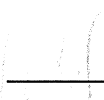
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符合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降低管理成本。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将在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周洪发  · 俞俊利 _____ 朱狄敏  _____

2023年8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周洪发 _____ 俞俊利  _____ 朱狄敏 _____

2023年8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周洪发 _____

俞俊利 _____

朱狄敏 朱狄敏

2023年8月22日

